

# 戀慕

文／小光

藝文  
專欄

日光之下



網路上見到一則戒菸團體所拍攝的調查影片，先是在馬路邊找尋正抽菸的人士，然後讓一位約十歲的孩童喬裝也想抽菸，上前請求替他點菸；絕大部分的成年人均拒絕之……。影片的結尾是，孩童離開時，把事先備妥的字條交給抽菸人士，上面寫著：「您既然知道愛護我們的生命，為什麼您不也珍惜您的生命？」

人類被逐出伊甸園，在第一宗殺人事件前，神是怎樣提醒我們的？……「你若行得好，豈不蒙悅納？你若行得不好，罪就伏在門前。它必戀慕你，你卻要制伏它」（創四7）。

保羅說：「在我裡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……故此，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做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做。……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（加我力量）就能脫離了」（羅七18-25；腓四13）。

想一想！罪是怎樣「戀慕」、網住了羅得家族？羅得……漸漸挪移帳棚，直到所多瑪。所多瑪人……罪大惡極（創十三12-13），……耶和華要毀滅這城，羅得的女婿們卻以為他說的是戲言（十九14），……但羅得延遲不走（十九16），……羅得的妻子在後邊回頭一看，就變成了一根鹽柱（十九26），……羅得的兩個女兒，都從她父親懷了孕（十九36）。

「我屬我的良人（主耶穌），祂也戀慕我」（歌七10），「因為愛情（戀慕主）如死之堅強」（歌八6）。

為愛（戀慕）耶穌，當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祂（路十四25-27）；但若愛（戀慕）世界，那麼所要付出的代價更大，因為將來要面對那位「有權柄丟在地獄裡的（主）」（路十二5），失去了「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」（提前四8）。

兄弟姐妹們！「萬物的結局近了。……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，因為愛能遮掩（消除）許多的罪」（彼前四7-8）。

是的！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这一切的事上，已經得勝有餘了（羅八37）。共勉。✂